



2026年5月1日

## 医药品收运注意事项（承运要求）

敬请使用医药品运输服务的客户关注并留意以下注意事项（承运要求）。

### <包装>

1. 在机场存放期间，我们将尽可能按照您指定的温度范围进行操作。但受各机场设施状况及使用限制的影响，无法保证始终能在指定温度环境下完成所有作业，还望知悉。为确保包装内部温度得以妥善维持，请发货人/货运代理务必进行妥善包装（※）。  
※妥善包装：指使用隔热材料或冷却剂的被动式温控包装（Passive Packaging）
2. 发货人/货运代理人应负责确保货物包装严密，以使其能够耐受航空运输过程中的温度变化。
3. 若因包装不当，或即便包装妥善但仍发生上述第1条所述之情形（即无法完全保证指定温度下的作业），从而导致产品损坏或商品价值受损，我司概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### <温度指示>

4. 在 MAWB 上填写操作温度范围时，请务必注明指定温度。此外，请务必注明“wherever possible”。  
例如：Keep between +2°C~+8°C wherever possible

### <温度记录仪>

5. 仅可搭载 ANA“已确认设备清单”中列出的记录仪。  
详情请查阅网站。  
<https://www.anacargo.jp/ja/int/regulations/> (日语)  
<https://www.anacargo.jp/en/int/regulations/> (英语)
6. 安装在货物（打包好的货物）外包装上的数据记录仪或温度监测器容易受到阳光直射的影响，可能出现无法准确测出内装物品温度的情况，望知悉。仅凭外部环境温度数据判定温控失效，可能不被认可为货物受损的直接证据。

以上